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释义适用于本报告摘要。

1.2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6 人，实到董事 14 人。王洪军副董事长、关文杰董事因公务缺席会议，王洪军副董事长委托邹立宾董事行使表决权，关文杰董事委托王一平董事行使表决权，有效表决票 16 票。10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1.3 本公司无半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划。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普通股 A 股股票简称	华夏银行	普通股 A 股股票代码	600015
优先股股票简称	华夏优 1	优先股股票代码	360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继清	王大为	
投资者联系电话	010-85238570, 85239938	010-85238570, 85239938	
传真	010-85239605	010-85239605	
电子信箱	zhdb@hxb.com.cn	zhdb@hxb.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 年 1-6 月
主要会计数据				
营业收入	48,113	47,581	1.12	39,797
营业利润	14,819	12,047	23.01	13,444
利润总额	14,751	12,060	22.31	13,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80	9,337	17.60	10,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66	9,335	18.54	10,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5	28,317	-109.73	161,707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3	23.26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3	23.26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3	25.58	0.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1.84	-109.78	10.51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	3.11	提高 0.53 个百分点	4.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3.11	提高 0.57 个百分点	4.97
资产利润率	0.32	0.30	提高 0.02 个百分点	0.37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1-6月
资本利润率	3.93	3.51	提高0.42个百分点	4.53
净利差	2.30	2.48	下降0.18个百分点	2.23
净息差	2.41	2.61	下降0.20个百分点	2.36
成本收入比	26.88	24.81	提高2.07个百分点	26.64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12月31日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3,517,636	3,399,816	3.47	3,020,789
贷款总额	2,166,885	2,108,993	2.75	1,872,602
负债总额	3,230,575	3,117,161	3.64	2,751,452
存款总额	1,890,106	1,818,330	3.95	1,656,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4,803	280,613	1.49	267,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24,832	220,642	1.90	20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61	14.34	1.88	13.4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78	1.80	下降0.02个百分点	1.83
拨备覆盖率	157.40	147.22	提高10.18个百分点	141.92
贷款拨备率	2.79	2.65	提高0.14个百分点	2.59

注：

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2021年3月，本公司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8.40亿元。2021年6月，本公司向永续债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19.40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公司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2、资产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平均数，报告期内未年化。

3、资本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股东权益合计平均数，报告期内未年化。

4、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文《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2号)，本集团对信用卡分期付款手续费、租赁手续费等收入进行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调整至利息收入，并重述了以前年度数据。上表中净利差、净息差根据调整后的数据计算。

5、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为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6、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7、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上表中贷款总额、存款总额未包含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

8、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本集团报告期末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符合监管要求。

2.3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		监管值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8.62	8.79	9.25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91	11.17	11.91
资本充足率		≥10.5%	12.91	13.08	13.89
杠杆率		≥4%	7.05	7.25	7.68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20.73	133.07	113.9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7.42	105.10	103.16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101.88	101.56	99.90
	外币折人民币		46.88	46.43	57.28
	本外币合计		99.84	99.95	98.86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55.81	55.01	53.69
	外币折人民币	≥25%	153.31	211.93	162.32
	本外币合计	≥25%	58.57	57.94	55.8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40	3.58	3.2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8.04	16.54	15.77

注：

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为监管计算并表口径。

2、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为监管计算非并表口径。

3、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2.4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16,3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0.28	3,119,915,294	519,985,882	无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9.99	3,075,906,074	737,353,332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6.66	2,563,255,062	0	无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114,603	9.95	1,530,312,719	1,307,198,116	无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3.64	560,851,2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1,773,396	2.03	312,452,191	0	无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78	273,312,100	0	质押	273,312,00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143,737	1.31	201,454,805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	1.08	166,916,760	0	无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4,001,900	0.61	93,970,000	0	质押	93,97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99,929,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38,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2,452,191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3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23,114,6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454,8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6,916,76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93,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股份回购情况。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注：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日（2016年11月17日）起5年内不转让其受让的本公司股份。

2、2021年1月28日至3月2日期间，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153,872,306股，达到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总额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9.50%。详见本公司2021年3月3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9.95%。

2.5 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8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变动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所持股 份类别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	58,600,000	29.3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0	39,100,000	19.5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0	39,100,000	19.55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1,180,000	5.59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8,600,000	4.3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加基金—杭州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8,400,000	4.2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5,600,000	2.8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浦银安盛资管—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	5,600,000	2.8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中金公司—农业银行—中金增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	5,000,000	2.5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融财富创赢系列“天天开薪”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个人理财计划	4,000,000	4,000,000	2.00	优先股	无	无	其他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 重要事项

3.1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以轻型化、差异化、数字化、综合化发展为导向,加快推进经营转型和结构优化,全面推动有质量发展,经营情况稳中向好。

规模保持平稳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资产规模达到 35,176.3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78.20 亿元,增长 3.47%;贷款总额 21,668.8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78.92 亿元,增长 2.75%;存款总额 18,901.0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717.76 亿元,增长 3.95%。

盈利增长加快。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80 亿元,同比增加 16.43 亿元,增长 17.60%,比去年同期快 29.04 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 0.32%,同比提升 0.02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 3.64%,同比提升 0.53 个百分点。

经营转型取得积极成效。一是零售板块业务发展加快,转型机制建设提速,零售科技团队打造取得实质进展,财富管理银行建设进一步加强,普惠金融业务产品体系更加完善,信用卡业务强化场景融合、线上拓客,发卡和收益业务规模增长加快。二是对公金融板块业务发展平稳,加强重点产品研发运用,推动“商行+投行”机制建设,投资银行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大气污染防治融资等项目加快实施,绿色信贷占比在 21 家主要商业银行中排名第一。三是金融市场板块业务积极推进,拓展交易业务,轻资本化步伐加快。

金融科技建设落地见效。一是深入开展数据治理,启动专项工程,数据质量稳步提升。二是积极开展数字化转型重点项目建设,数字保理、基于产品池的数字供应链业务上线,产业数字金融实现破冰,同步推进物流、能源、钢铁等 20 余个产业数字试点项目。三是持续强化科技赋能,自主研发业内先进的云原生开发平台,夯实科技底座。

风险管控和合规机制建设扎实推进。一是推动风险管理基础能力提升,推进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建设,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二是强化贷前审批和贷后管理,加快授信策略体系建设,优化区域授信策略,扎实推进审批机制建设,优化贷后管理评价。三

是强化资产保全精细化管理，加大分类施策，强化风险成本管控。四是精心组织“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等活动，提升“合规生产力”，开展反洗钱全面整改提升。

3.2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111.96 亿元，同比增加 16.92 亿元，增长 17.80%。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幅 (%)
营业收入	48,113	47,581	532	1.12
—利息净收入	40,444	40,056	388	0.97
—非利息净收入	7,669	7,525	144	1.91
营业支出	33,294	35,534	-2,240	-6.30
—税金及附加	509	527	-18	-3.42
—业务及管理费	12,935	11,806	1,129	9.56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830	23,195	-3,365	-14.51
营业外收支净额	-68	13	-81	-623.08
利润总额	14,751	12,060	2,691	22.31
所得税	3,555	2,556	999	39.08
净利润	11,196	9,504	1,692	17.80

3.3 资产负债表分析

3.3.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35,176.3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78.20 亿元，增长 3.47%，主要是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资产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113,301	60.08	2,059,825	60.59
金融投资	1,054,475	29.97	1,005,167	29.5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774	5.51	204,082	6.00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79,854	2.27	54,975	1.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546	0.50	24,776	0.73
其他	58,686	1.67	50,991	1.50
合计	3,517,636	100.00	3,399,816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

3.3.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32,305.7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34.14 亿元，增长 3.64%，主要是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负债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4,470	4.16	131,036	4.20
吸收存款	1,910,980	59.15	1,837,020	5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626,633	19.40	544,009	1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38	0.37	49,155	1.58
应付债务凭证	491,199	15.21	511,814	16.42
其他	55,255	1.71	44,127	1.42
合计	3,230,575	100.00	3,117,161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其他负债等。

3.3.3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042	282,655
本期增加	-	-	-	622	1,991	4,947	10,981	216	18,757
本期减少	-	-	-	1	-	-	14,350	-	14,351
期末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93	19,747	43,630	92,869	2,258	287,061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1、“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2、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向永续债持有者支付利息，“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的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本期减少均是上述原因所致。

3、“未分配利润”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

3.4 资本管理情况

3.4.1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6,473	211,574	222,230	208,463	209,148	199,951
2.一级资本净额	286,664	271,545	282,413	268,434	269,302	259,922
3.总资本净额	339,190	318,752	330,769	311,880	314,020	301,242
4.风险加权资产	2,627,007	2,500,407	2,529,132	2,410,045	2,260,986	2,157,978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456,770	2,336,273	2,361,335	2,248,351	2,111,272	2,012,281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5,095	15,095	12,655	12,655	14,103	14,10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55,142	149,039	155,142	149,039	135,611	131,594
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2	8.46	8.79	8.65	9.25	9.27
6.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1	10.86	11.17	11.14	11.91	12.04
7.资本充足率(%)	12.91	12.75	13.08	12.94	13.89	13.96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最低资本要求为8%，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为2.5%。

3.4.2 杠杆率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一级资本净额	271,545	272,674	268,434	261,80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850,427	3,797,787	3,700,647	3,641,834
杠杆率(%)	7.05	7.18	7.25	7.19

注：以上均为非并表口径，依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计算。

3.4.3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有关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杠杆率等信息披露，详见本公司官方网站（www.hx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3.5 公司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本轮规划期内，公司将认真落实2021-2025年发展规划目标，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推进公司治理现代化，坚定不移推进数字化转型、零售金融转型、公司金融转型、金融市场业务转型，强化“北京的银行”定位，全面融入首都发展新格局，深化“三区、两线、多点”区域发展，强化风险与合规管理，释放组织效能，提升专业能力，经营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本报告期，公司围绕新发展规划开好局、起好步要求推进工作，战略执行取得了可喜进展。

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建立健全数字化业务创新模式和组织体系，规范数字化业务产品创新决策工作机制，成立数字化业务产品创新委员会，负责审批数字化产品业务模式和风控模式创新，创新机制进一步完善。强化科技对业务赋能，重构微信银行，完善手机银行功能，优化客户经理移动APP，成功接入银行函证区块链服务平台，打造单位一户通拳头业务，推动业务质效双升。夯实技术底座，试点推广云原生开发平台，投产企业级区块链基础服务平台，上线文本智能应用开发平台，科技服务支撑稳步增强。推进产业数字金融平台建设，打造集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开放化于一体的金融科技平台支撑能力，支持数字化产品与服务创新，服务实体经济，助推产业链升级。启动禹治工程，推动数据治理与数据应用；启动神盾工程，强化智慧运行与安全管理项目群；启动阿波罗工程，明确新技术应用平台群建设思路。完善生态场景合作方案，大力推进开放银行建设。

全面推进零售金融转型。明确建设有特色的财富管理银行目标，制定建设财富管理银行“三步走”策略：三年内完善基础体系，全面推进“销售银行”；五年内强化核心能力，着力锻造“投顾银行”；十年内提升综合贡献，建设成为“财富银行”。报告期内，本公司克服存款市场监管趋严、存款竞争加剧的压力，零售存款持续增长，零售存款付息率保持低位。在居民财富投资化和存款资金理财化的趋势不可逆转下，通过瞄准客户金融资产着力销售体系建设，实现零售管理客户总资产（AUM）多元化增长。有序推进零售转型机制改革创新，提升零售业务组织效率和全行对零售转型的积极性。持续打造“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品牌，落实“量增、面扩、价降、提质”工作新要求，完成“两增”监管目标，建立项目审批快速响应机制，加大对制造业、科技类企业、“三农”小微客户、核心企业小微客群、金融科技创新项目的支持力度。持续提升信用卡精益经营能力，加强客户洞察分析，完善客户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施分类分层客户经营策略，推动建立差异化生息资产运营体系；加强消费场景融合，深化获客渠道、营销工具和协同体系建设，提升信用卡业务经营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比上年末增长 7.12%，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9.49%，零售 AUM 比上年末增长 8.02%，信用卡新增发卡量同比增长 120%。

协同推进公司金融转型。深化“商行+投行”综合化发展，加强投资银行、贸易金融、资产管理、资产托管、金融市场等资源整合和机制协同，推动重点投行产品落地，提升业务协同质效，与公司客户综合金融服务相适应、相匹配的“大投行”体制机制逐步建立。推动“行业+客户”营销组织，明确未来五年对公客户重点营销的行业方向，确定营销白名单客户。绿色金融特色业务持续推进，深耕清洁能源领域，研发光伏项目贷款，强化风电市场发展机遇，加强绿色创新项目推动，加快推进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交易银行，开展“华夏数字贸金”品牌建设，上线数字供应链新项目，瞄准战略客户、机构客户、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客户、走出去行业客户、全产业链行业客户的核心客户及产业链供应链上发展健康的中小企业，打造集境内外、线上下、本外币为一体的交易银行平台，推进支付结算与现金管理平台应用，为客户提供“账户管理+结算服务+现金管理+行业场景”的综合服务。

重点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转型。将金融市场业务作为综合化服务零售、公司、同业客户的重要一环，全力做大交易业务，逐步扩大本币交易类资产规模，积极推进外币债券投资业务，开展外汇做市交易。加快推动同业投融资业务发展，持续加大对高收益资产的投资，积极推动债权融资计划业务，规范信用债投资业务，完成首笔非标转标项目投放。做大同业客户“朋友圈”，发挥渠道优势，积极拓展同业客群，建立同业借款流转渠道，建立资产流转制度，为开展资产转让业务奠定基础。持续推动理财业务转型，着力做好存量业务处置压降，理财产品净值化比例提升。打造价值托管，托管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同比增幅位居同业前列，强化公募基金营销，推进保险、信托等重点产品营销，业务结构显著优化。

加快融入国家重点区域战略。坚守“北京的银行”定位，主动融入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大局，加大对首都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巩固首都金融排头兵地位，积极服务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两区”“三平台”、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加大对区域内优质客户和重点项目的资源倾斜力度。实施“三区、两线、多点”深化工程，深化区域差异化发展战略，重点支持三区分行加快有质量发展，大力支持“两线、多点”分行转型发展，初步形成以“三区”分行为引领、“两线、多点”分行为支撑的区域协调发展新

格局。积极服务长江经济带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崛起、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探索“一江一河”流域绿色金融发展新模式。

持续加强风险与合规管理。坚持风控保行的战略导向，出清存量风险资产、严防存量正常资产劣变、严控新增资产质量，稳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形成了“风险全覆盖、管理更精细”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进一步下降，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保持在 100% 以内。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抓住“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机遇，推进内控制度建设，发挥“二道防线”监督检查质效，开展反洗钱全面整改提升，牢固树立“合规是生产力”的理念。强化审计管理，紧盯关键事、关键人，综合运用全面综合审计、专项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持续性审计模式，将数字化审计贯穿全局，提升审计价值贡献。

不断夯实经营发展基础。周密筹备资本补充计划，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筑牢经营发展根基创造条件。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加大资金来源组织，完成 270 亿元金融债发行。强化息差管理，采取激励约束机制推动非利息收入增长，全面强化降本增效和增收节支工作。发挥资源配置有效性，优化绩效考核体系，建立跨条线价值转移机制，强化全行协同作战能力。构建智慧运营，深入推进企业级流程重构，推进渠道智能化、线上化建设，推动客户体验持续提升，促进集约运营效能提升。加强关键岗位人员配置，将有限人员增长向金融科技、营销管理和市场化部门倾斜。优化组织机构设置，成立产业数字金融部，提升组织运行效率。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根据过渡要求，因采用新租赁准则而作出的租赁业务识别及账务调整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不调整以前年度可比信息。此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需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董事长：李民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